

# 商务部电子商务和信息化司 农业农村部农产品质量安全司监管司

## 关于协助做好第五批农产品“三品一标” 发展帮扶工作的通知

河北、山西、内蒙古、吉林、黑龙江、安徽、江西、河南、湖北、湖南、广西、海南、重庆、四川、贵州、云南、西藏、陕西、甘肃、青海、宁夏、新疆省（自治区、直辖市）商务主管部门、农业农村（农牧）厅（局、委）：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战略部署，落实中央一号文件有关任务要求，近年来，商务部电子商务和信息化司持续深化“数商兴农”，在相关商务主管部门的大力支持下，连续四批开展农产品“三品一标”发展帮扶，累计培训企业超过2400家，资助近700家，取得显著工作成效。根据“数商兴农”年度工作安排，现商务部电子商务和信息化司、农业农村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司，联合启动第五批农产品“三品一标”发展帮扶，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帮扶内容

帮扶工作继续面向脱贫地区的省份开展，由中国电商乡

村振兴联盟联合中国绿色食品协会，无偿提供认证培训服务，并资助有机产品认证和绿色食品标志许可企业各 160 家。同时，根据企业意愿，中国电商乡村振兴联盟将联合媒体传播推介，为地方代表性优质农产品品牌提供公益宣传推广。

## **二、申报企业范围**

各省级商务主管部门可推荐 10-15 家企业作为有机产品认证重点帮扶备选对象，推荐 10-15 家企业作为绿色食品标志许可重点帮扶备选对象，优先支持脱贫地区企业，未参加过农产品“三品一标”认证资助的企业，江西、四川、湖南、西藏优先考虑全南、仪陇、广安、城步、吉隆等重点帮扶和对口支援地区需求（工作流程见附件 1）。

各地可酌情选择其它有需求且符合条件的企业参加培训，作为帮扶储备企业。如推荐的重点帮扶备选企业不符合相关认证申报标准的，资助名额将根据 2023 年资助计划在全国范围内动态调整，并优先在储备企业中遴选。

## **三、具体要求**

（一）请省级商务主管部门指定专人负责对接工作，联系人名单及联系方式请于 7 月 7 日前反馈商务部电子商务和信息化司。

（二）请省级商务主管部门组织本省备选帮扶对象及储备备选帮扶企业参加“认证免费培训”，并提供培训场所。请参训人员参加培训时务必携带公章、笔记本电脑和相关申请材料。

(三) 请县级商务主管部门负责下发、收集推荐企业相关资料, 并请省级商务主管部门于 7 月 14 日(周五) 前将推荐企业的相关资料提供给帮扶小组(附件 2)。

(四) 请各级农业农村主管部门为绿色食品标志许可申报企业提供技术指导和申请保障, 为中国绿色食品发展中心合规发证提供支持。

(五) 请县级商务主管部门协调本级农业、环保部门为企业开据相关证明材料。

(六) 培训工作拟于 2023 年 8 月 20 日前完成, 具体时间请依照实施计划(附件 3) 与帮扶小组协商确定。

联系人: 王殿宁 010-65197902 传真 65197902

附件: 1. 认证帮扶流程

2. 帮扶小组成员名单

3. 认证培训实施计划表

4. 有机产品认证帮扶推荐企业及备选企业要求

5. 有机产品认证申报企业调查表

6. 绿色食品标志许可帮扶推荐企业及备选要求

7. 绿色食品标志许可申报企业调查表

8. 2023 年全国帮扶推荐产品信息表

